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Fu Shou Yuan International Group Limited

福壽園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448)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 中期業績公告

二零一七年年中期業績摘要

-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收益總額約人民幣770.2百萬元，與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比較增加約20.1%。
-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約人民幣228.8百萬元，與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比較增加28.6%。
-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每股基本盈利約人民幣10.8分，與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比較增加27.1%。
- 董事會已宣派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每股3.24港仙。

福壽園國際集團有限公司董事會欣然宣布，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財務業績連同二零一六年同期的比較數字載於下文。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益	4	770,245	641,541
銷售及服務成本		<u>(154,047)</u>	<u>(135,190)</u>
毛利		616,198	506,351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5	23,781	26,010
分銷及銷售開支		(117,852)	(101,699)
行政開支		(144,978)	(130,486)
應佔合營公司溢利		398	—
融資成本		<u>(4,000)</u>	<u>(5,188)</u>
除稅前溢利	6	373,547	294,988
所得稅開支	7	<u>(77,347)</u>	<u>(61,858)</u>
本期間內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u><u>296,200</u></u>	<u><u>233,130</u></u>
下列各項應佔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228,757	177,930
非控股權益		<u>67,443</u>	<u>55,200</u>
		<u><u>296,200</u></u>	<u><u>233,130</u></u>
		人民幣分	人民幣分
每股盈利			
— 基本	8	<u><u>10.8</u></u>	<u><u>8.5</u></u>
— 攤薄	8	<u><u>10.6</u></u>	<u><u>8.3</u></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及設備	9	417,590	377,429
預付租賃款項		21,373	21,620
投資物業		6,509	6,509
無形資產		14,908	14,035
商譽	10	314,085	290,634
收購土地使用權的按金		—	49,329
墓園資產	11	1,207,444	1,104,531
於合營公司的投資		30,398	30,485
受限制存款		37,123	32,216
遞延稅項資產	18	27,266	27,513
其他長期資產		14,710	13,800
		<u>2,091,406</u>	<u>1,968,101</u>
流動資產			
存貨	12	383,032	372,407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3	55,814	62,954
定期存款		111,000	293,850
銀行結餘及現金	14	1,605,849	1,238,906
		<u>2,155,695</u>	<u>1,968,117</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5	358,108	287,642
遞延收入	17	23,812	18,200
所得稅負債		101,336	114,884
借款	16	68,450	60,450
		<u>551,706</u>	<u>481,176</u>
流動資產淨值		<u>1,603,989</u>	<u>1,486,941</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3,695,395</u>	<u>3,455,042</u>

	附註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非流動負債			
遞延收入	17	242,210	223,070
其他長期負債		9,910	5,910
非控股權益貸款		34,308	34,360
借款	16	63,020	73,520
遞延稅項負債	18	88,683	89,142
		<u>438,131</u>	<u>426,002</u>
資產淨值		<u><u>3,257,264</u></u>	<u><u>3,029,040</u></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29,578	127,470
儲備		<u>2,643,473</u>	<u>2,408,710</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2,773,051	2,536,180
非控股權益		<u>484,213</u>	<u>492,860</u>
總權益		<u><u>3,257,264</u></u>	<u><u>3,029,040</u></u>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為一家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五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自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十九日起在聯交所上市。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為 Estera Trust (Cayman) Limited (地址為 P.O. Box 1350, Clifton House, 75 Fort Street,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 及本公司香港主要營業地點的地址為香港北角渣華道 191 號嘉華中心 7 樓 709 室。本集團主要從事提供墓地服務、殯儀服務及其他服務。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期間，本集團已首次應用於本期間強制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若干修訂。

於本期間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並無對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呈報金額及／或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披露造成重大影響。

3. 重大會計政策

綜合財務報表按歷史成本法(於各報告期末按公平值計量的投資物業除外)及根據下文所載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會計政策編製。

歷史成本一般根據貨物交換所得報酬的公平值而釐定。

收益確認

收益乃按已收或應收代價的公平值計量，指一般業務過程中所銷售貨物及所提供服務的應收款項(扣除折扣及銷售相關稅項)。

本集團與客戶就提供墓地服務(包括墓地銷售及墓園維護服務)訂立合約。

銷售墓地所得收益乃於使用墓地的權利轉移時確認，屆時以下所有條件均已獲達成：

- 本集團已將墓地擁有權的重大風險及回報轉移至買方；
- 本集團並無保留一般與所有權相關的持續管理參與權，亦無保留對已售墓地的實際控制權；
- 收益金額能夠可靠地計量；
- 與交易相關的經濟利益很可能將流入本集團；及
- 所產生或將產生有關交易的成本能夠可靠地計量。

提供墓園維護服務的收益被遞延，並於餘下服務期內以直線法攤銷。墓園維護服務的合約價乃基於名義金額計算，並不代表該等服務的公平值。本集團估計將會遞延的墓園維護服務收入的公平值時，乃根據提供該等墓園維護服務的預期成本加上合理利潤，減去將收取的未來維護費總額計算。

殯儀及其他服務收入乃於提供服務時確認。

4. 分部資料

本集團的收益源自本集團提供的多種產品及服務。詳情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墓地服務		
墓地銷售		
定製藝術墓(附註(a))	179,110	140,380
成品藝術墓(附註(b))	289,200	234,979
傳統成品墓	110,617	108,150
草坪臥碑墓(附註(c))	35,693	25,306
綠色環保墓(附註(d))	10,968	7,293
室內葬	11,208	8,310
其他墓地相關服務(附註(e))	45,867	37,510
墓園維護服務	11,723	8,228
	<hr/>	<hr/>
	694,386	570,156
殯儀服務	73,879	70,071
其他服務	4,962	2,925
分部之間對銷	(2,982)	(1,611)
	<hr/>	<hr/>
	<u>770,245</u>	<u>641,541</u>

附註：

- (a) 定製藝術墓指客戶可完全個性化及定製墓地，(其中包括)墓地的位置、大小、設計及佈局，以及將予使用的墓碑及裝飾品的類型及樣式。
- (b) 成品藝術墓讓客戶可選擇供統一大小及統一景觀墓地使用的多種預先設計及預先製作的墓碑。
- (c) 草坪臥碑墓指位於悉心照料的草坪之上的墓地，上方設有花壇及／或墓碑。客戶能夠選擇草坪臥碑墓的位置，亦可在墓碑上添加照片及／或碑文。
- (d) 綠色環保墓指環保且節省空間的墓地，葬在自然墓碑(如卵石、樹木及花壇)下，或葬入各自墓園的矮牆中。

- (e) 其他墓地相關服務指源自雜項服務的收益，如組織及進行落葬儀式、墓石設計、花卉貿易及額外雕刻費用。

地區資料

下表載列本集團按地區劃分來自墓地服務及殯儀服務的收益明細：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上海	421,605	347,720
河南	40,992	21,366
重慶	35,210	42,068
安徽	68,307	64,744
山東	27,890	19,590
遼寧	96,732	94,520
江西	20,378	18,279
福建	15,988	14,076
浙江	3,965	2,495
江蘇	37,198	15,369
	<u>768,265</u>	<u>640,227</u>

5.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利息收入	18,854	17,907
政府補助	5,506	4,810
管理服務收入	1,304	1,304
匯兌(虧損)收益	(1,831)	1,752
其他	(52)	237
	<u>23,781</u>	<u>26,010</u>

6. 除稅前溢利

除稅前溢利乃經扣除以下各項後達致：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薪金、工資、花紅及其他福利	136,412	115,668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8,432	7,309
以股份支付款項開支	20,775	18,360
	<hr/>	<hr/>
總員工成本	165,619	141,337
	<hr/>	<hr/>
物業及設備折舊	15,355	14,893
無形資產及預付租賃款項攤銷	721	557
墓園資產攤銷	19,107	17,506
其他長期資產攤銷	300	300
	<hr/> <hr/>	<hr/> <hr/>

7. 所得稅開支

本集團的所得稅開支包括本期間內企業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撥備。

根據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我們的中國附屬公司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須按稅率25%繳稅。本期間內，適用於本集團所有中國附屬公司的所得稅稅率均為25%，但重慶安樂服務、重慶安樂殯儀服務及重慶白塔園除外。根據《國務院關於實施企業所得稅過渡優惠政策的通知》(國發[2007] 39號)，重慶安樂服務、重慶安樂殯儀服務及重慶白塔園按較低的優惠所得稅稅率15%繳稅。重慶安樂服務、重慶安樂殯儀服務及重慶白塔園的優惠稅率的有效期直至二零二零年。

福壽園香港須按稅率16.5%繳納香港利得稅。由於本集團於本期間內並無在香港賺取或源自香港的應課稅溢利，故並無計提香港利得稅撥備。

8. 每股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根據下列數據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盈利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的盈利(人民幣千元)	<u>228,757</u>	<u>177,930</u>
股份數目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普通股數目	2,111,325,389	2,090,150,768
對攤薄普通股的潛在影響：		
購股權	<u>39,425,634</u>	<u>65,424,502</u>
計算每股攤薄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2,150,751,023</u>	<u>2,155,575,270</u>

9. 物業及設備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審核)
樓宇	208,368	205,768
租賃物業裝修	12,104	12,660
傢具、固定裝置及設備	26,016	27,698
汽車	14,866	16,521
在建工程	<u>156,236</u>	<u>114,782</u>
	<u>417,590</u>	<u>377,429</u>

10. 商譽

商譽賬面值產生自收購下列附屬公司：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海港福壽園	9,595	9,595
錦州市帽山安陵	3,738	3,738
河南福壽園	14,769	14,769
重慶白塔園	47,458	47,458
梅嶺世紀園	18,899	18,899
觀陵山藝術陵園	47,245	47,245
婺源萬壽山陵園	36,107	36,107
安陽天壽園	2,425	2,425
常州棲鳳山陵園	87,425	87,425
棗莊山亭興泰	22,973	22,973
洛陽仙鶴陵園	23,451	—
	<u>314,085</u>	<u>290,634</u>

11. 墓園資產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土地成本	784,014	712,277
景觀設施	173,461	151,720
發展成本	249,969	240,534
	<u>1,207,444</u>	<u>1,104,531</u>

土地成本具有有限可使用年期，並以直線法於租期內攤銷。

景觀設施指陵墓中涼亭及橋樑等的建設成本。景觀設施乃以直線法於土地剩餘租期或可使用年期的較短者計提攤銷。

發展成本指就地基工程及為使土地符合發展墓園業務的條件而支付的成本。發展成本乃以直線法於估計可使用年期(與土地成本的租期相同)內計提攤銷。

於墓園內某地區開始發展後，墓園資產乃按比例轉撥至存貨。

12. 存貨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墓地	263,961	260,301
墓石	79,266	83,294
其他	39,805	28,812
	<u>383,032</u>	<u>372,407</u>

13.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項	16,965	19,038
其他應收款項包括：		
預付款項及物業的租賃按金	3,994	3,009
新項目履約保證金	—	8,261
員工墊款	2,237	1,507
委託貸款(附註)	13,950	14,400
應收管理服務收入	572	1,200
應收利息	2,387	4,219
其他	15,709	11,320
	<u>38,849</u>	<u>43,916</u>
	<u>55,814</u>	<u>62,954</u>

註：本集團向本集團正提供管理服務的一家墓園提供一筆貸款。

以下為於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0至180天	—	10,266
181至365天	9,543	—
一年以上但不超過兩年	7,422	8,772
	<u>16,965</u>	<u>19,038</u>

本集團通常要求客戶在我們提供墓地服務、殯儀服務及其他服務(銷售火化機除外)前或後以現金悉數結清款項，因此，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貿易應收款項。對於火化機業務，在接受新客戶之前，本集團採用內部信用評分系統來評估潛在客戶的信用質量並釐定客戶的信用額度。本集團於本期間末的貿易應收款項金額來自與一筆由河南省當地政府資助的墓穴遷移有關之業務及火化機銷售。釐定貿易應收款項的可收回性時，本集團重新評估自信貸授出起直至本公告日期貿易應收款項信用質量的任何變動。重新評估後，董事認為毋須作出撥備。

14. 銀行結餘及現金

本集團以人民幣、港元及美元計值的銀行結餘及現金按浮動利率計息如下：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年利率		
—人民幣	0.35%至5.20%	0.35%至3.54%
—港元	0.01%至1.13%	0.01%
—美元	0.05%至0.44%	0.05%

以人民幣以外貨幣計值的銀行結餘及現金如下：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港元	71,999	39,290
美元	32,905	33,030
	<u>104,904</u>	<u>72,320</u>

15.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貿易應付款項	124,819	105,051
其他應付款項包括：		
客戶的墊款及按金	25,014	27,861
收購物業及設備應付款項	804	704
應付工資、福利及花紅	92,554	96,904
其他應計費用	16,865	12,703
收購附屬公司的代價	38,090	10,668
應付非控股權益股息	22,000	—
其他	37,962	33,751
	<u>358,108</u>	<u>287,642</u>

以下為本期間未按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0至90天	41,419	30,384
91至180天	23,347	19,941
181至365天	32,610	27,754
365天以上	27,443	26,972
	<u>124,819</u>	<u>105,051</u>

購買貨物的平均信用期為181至365天。

16. 借款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銀行借款		
以本集團附屬公司股權抵押	91,520	94,020
無抵押	39,950	39,950
	<u>131,470</u>	<u>133,970</u>
上述借款的賬面值可於以下期間內償還：		
一年內	68,450	60,450
一年以上，但不超過兩年	21,000	21,000
兩年以上，但不超過五年	42,020	52,520
	<u>131,470</u>	<u>133,970</u>

銀行借款按4.35%至4.998%的年利率計息(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35%至4.998%)。

17. 遞延收入

遞延收入指提供墓地服務所得收益中根據收益確認政策及業務性質並未作為收益賺取的部分。

本集團提供持續的墓園維護服務作為墓地服務的一部分，以維護景觀墓園及大量位於墓園的墓碑。

購買若干地點墓地服務的客戶須就有關維護其龕位或墓地及墓碑預先支付10至20年的維護費，而該等款項一般在購買我們的墓地服務時一併支付。

本集團會留意墓址的墓園維護開支，並根據預測增幅(如勞工成本及因未來銷售增加而遞增的維護開支增加)作出估計。遞延收入總額是指估計墓園維護總開支加合理利潤並抵銷將予收取的估計維護費用。遞延收入總額乃分配至個別交易以釐定每個年度將予遞延的收益金額。

18. 遞延稅項

以下為本集團確認的主要遞延稅項資產(負債)：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若干應計費用及負債的時間差	24,079	22,809
未動用稅項虧損	3,187	4,704
公平值調整	<u>(88,683)</u>	<u>(89,142)</u>
	<u>(61,417)</u>	<u>(61,629)</u>

19. 股息

於本期間內，本公司已宣派和派付二零一六年的末期股息每股2.60港仙，金額約為人民幣48.0百萬元。

於二零一七年八月十一日，董事會宣派二零一七年的中期股息每股3.24港仙。

主席報告書

本人謹代表福壽園國際集團有限公司董事會，提呈本公司及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業績報告。

二零一七年上半年中國國民經濟運行延續了二零一六年穩中向好的態勢，多項宏觀經濟指標趨於改善，經濟結構持續優化，GDP同比增長6.9%，經濟總體實現良好開局。本期間內，本集團收益達人民幣770.2百萬元，較二零一六年同期增長20.1%。股東應佔溢利及全面收入達人民幣228.8百萬元，較二零一六年同期增長28.6%。董事會宣告向股東派發二零一七年中期股息每股3.24港仙，以回報廣大投資者的支持。

本期間內，集團持續深耕核心業務，下屬主要經營實體競爭能力持續提升，二零一七上半年實現良性增長。同時，集團積極拓展業務佈局，我們的墓園和殯儀設施已遍佈中國10個省或直轄市的17座城市。重慶璧山和安徽宣城項目的建設正在順利進行中，預計最早於今年年底投入運營。二零一七年初集團完成了收購洛陽仙鶴陵園80%的股權。二零一七年四月，集團贏得公開投標，與江蘇省高郵市殯儀館簽訂了「BOT」(建設－經營－移交)合作協議。集團在協助政府推進殯葬服務供給的過程中，為潛在消費者帶來更多元化的優質服務，推動殯葬行業的創新發展。此外，集團自行研發的環保型火化機目前正在進行市場推廣工作。集團生前契約業務正在進一步開拓和佈局，上半年已成功簽署562份契約，超過去年全年水平。

集團自成立以來，積極參與各類社會公益活動，範圍覆蓋文化教育、公益救災、慈善扶貧、環境保護等多個領域。集團的「文化教育委員會」和「福壽園生命服務學院」不斷引進、宣講和落實國際先進殯葬理念，努力培養更多行業人才，為推動企業及

行業的長期發展作貢獻。在二零一七年上半年舉辦的第六屆中國公益節中，集團榮獲了「2016年度公益集體獎」及「2016年度公益創新獎」，充分顯現集團「以人為本，文化為根」的企業宗旨及價值理念不斷得到社會各界的高度認可。

展望未來，集團將抓住中國城鎮化、老齡化所帶來的殯葬行業發展機遇，一方面通過產品和服務創新、強化運營管理以持續提升競爭力，推動已有業務的持續健康增長。另一方面，繼續通過市場化併購以及參與政府殯葬合作項目，整合行業資源，不斷拓展集團業務版圖，引領殯葬行業創新發展，為社會提供更優質的殯葬服務，實現更大的社會效益與經濟利益。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市場概覽

長久以來，「孝」一直是中華傳統文化和美德之一，也是殯葬行業在中國存在和發展的重要基礎。龐大的人口基數以及人們對於「孝」的傳承，決定了本集團目前專注的中國殯葬市場是全球最大的殯葬市場。

隨著中國人均可支配收入的提高、政府大力弘揚傳承中華傳統文化和美德、快速推進的城鎮化進程以及人口老齡化的趨勢，催生了大量的對殯葬服務的新需求。從而也使中國的殯葬服務業成為增長最穩定和快速發展的行業之一。儘管中國經濟增速出現下滑，但殯葬行業受經濟週期波動的影響小，殯葬行業在中國的發展驅動因素繼續存在。

同時，中國政府日益嚴格的環保規定將導致產生全中國範圍內的殯儀館以環保火化機代替現有火化設備的需求。

業務評論

作為中國最大的殯葬服務提供商，本集團致力於將墓地建成城市文化公園、讓生命的告別變得美麗，將傳統的殯葬行業升級為符合客戶需求的現代服務行業，並為客戶提供訂製服務和豐富的選擇。我們尊重並服務於生命，讓我們的客戶感受尊重和尊嚴，表達哀思與孝道。本期間內，本集團一如既往地對現有墓園的景觀、文化建設進行了持續的投入、努力提升服務品質、積極創新服務產品和方式，我們精心打造的優美墓園以及竭力呈現的個性化服務得到了客戶的廣泛認可。同時我們亦在不斷的鞏固及發掘我們的品牌價值。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初，我們完成了收購洛陽仙鶴陵園80%的股權，其正在取得預期收益。重慶市璧山區及安徽省宣城市項目的建設正在順利進行中，預計最早將於今年年底投入運營。於二零一七年四月十八日，我們贏得公開投標，並就以「BOT」方式建設高郵市殯儀服務中心訂立框架協議。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不包括尚在推進的項目，我們擁有14座已經建成的墓園，而正在運營的殯儀設施已達11間。我們亦通過受託管理的方式向3家小型墓園輸出管理並獲取回報。我們的業務版圖已經擴大至中國大陸的10個省或直轄市的17座城市，不斷擴大的業務版圖為本集團未來的發展打下了良好的基礎。

本期間內，我們在全國推廣環保型火化機，工廠已經做好量產準備。我們相信環保型火化機業務將在不久的將來給本集團的業務提升帶來可觀的貢獻。

本期間內，我們在為不同城市開發及標準化合適的殯儀服務生前契約，並為在全國範圍內大規模開展生前契約業務而建設必要的基礎和系統。我們亦開始在部分城市推廣我們的生前契約。本期間內，我們已與客戶簽訂了562份生前契約。

在快速發展過程中，我們不斷加強集團的核心競爭力和行業整合能力，於二零一五年成立的「文化教育委員會」和「福壽園生命教育學院」已經開始運作，並正在不斷引進、宣講和落實國際先進殯葬理念，為業務拓展培訓和儲備專業人才。我們持續激勵我們的管理層和員工，本期間內，我們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了第五批購股權，進而使本集團內部凝聚力和員工積極性得到進一步加強和提升。我們亦通過優化投入結構、持續產品創新提升服務質量並為客戶帶來更多價值。我們不斷加強預算管理、內部控制和信息化建設，內部管理水平得到提升。因此，我們的運營效率得到顯著提高，運營開支比率不斷下降，在快速發展時運營風險亦得到有效控制。

基於以上各項努力，雖然中國經濟增長速度放緩，但我們仍取得了不俗的增長。本集團於本期間內共實現銷售墓穴10,075座、向9,010戶喪家提供了各類殯葬服務，共計實現銷售收入人民幣770.2百萬元，較去年同比上升了20.1%。我們的毛利率、單位面積貢獻與去年同期相比均有所提高。本集團共計實現淨利潤人民幣296.2百萬元，較去年同期上升了27.1%，其中歸屬於我們股東的淨利潤為人民幣228.8百萬元，較去年同期上升了28.6%。

收益

我們的收益主要來自三個業務分部：墓地服務、殯儀服務及其他服務。下表載列本期間內我們按分部劃分的收益：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	
	收益	佔總收益	收益	佔總收益
	(人民幣千元)	百分比	(人民幣千元)	百分比
墓地服務	694,386	90.2%	570,156	88.9%
殯儀服務	73,879	9.6%	70,071	10.9%
其他服務	4,962	0.6%	2,925	0.5%
分部間抵銷	(2,982)	(0.4%)	(1,611)	(0.3%)
總計	<u>770,245</u>	<u>100.0%</u>	<u>641,541</u>	<u>100.0%</u>

我們的收益從去年同期的人民幣641.5百萬元增加人民幣128.7百萬元或20.1%至本期間的人民幣770.2百萬元。該項增加主要由墓地服務收益增加21.8%或人民幣124.2百萬元所帶動。

我們來自殯儀服務的收益從去年同期的人民幣70.1百萬元增加人民幣3.8百萬元或5.4%至本期間的人民幣73.9百萬元。該項增加主要由於重慶以外地區的殯儀服務收益增加人民幣7.0百萬元或15.5%所帶動，其部分因重慶地區的殯儀服務收益下降抵銷。

我們的墓園及殯儀設施戰略性地位於中國 10 個省的主要城市。下表載列本期間內按區域劃分的墓地服務及殯儀服務收益明細：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	
	收益 (人民幣千元)	佔總收益 百分比	收益 (人民幣千元)	佔總收益 百分比
上海	421,605	54.9%	347,720	54.3%
河南	40,992	5.3%	21,366	3.3%
重慶	35,210	4.6%	42,068	6.6%
安徽	68,307	8.9%	64,744	10.1%
山東	27,890	3.6%	19,590	3.1%
遼寧	96,732	12.6%	94,520	14.8%
江西	20,378	2.7%	18,279	2.8%
福建	15,988	2.1%	14,076	2.2%
浙江	3,965	0.5%	2,495	0.4%
江蘇	37,198	4.8%	15,369	2.4%
總計	768,265	100.0%	640,227	100.0%

我們一向專注於向客戶提供最高品質的墓地及殯儀服務，並於本期間內加強銷售及營銷工作。因此，我們在我們營運所在的幾乎所有地點較去年同期實現增長。於二零一七年一月初，我們完成收購洛陽仙鶴陵園的控股權益。除洛陽仙鶴陵園貢獻收益人民幣 10.0 百萬元外，我們於本期間來自墓地及殯儀服務的收益較去年同期實現有機增長人民幣 118.1 百萬元或 18.4%。與去年同期相比，重慶地區所得收益減少人民幣 6.9 百萬元或 16.3%，主要因：(i) 重慶白塔園因於本期間內未對營銷策略及時作出靈活調整以應對當地市場的變化而導致的收益下降；(ii) 殯葬服務中介於二零一五年下半年開始利用政府新建殯儀館私下開展守靈業務，侵蝕市場份額。我們一直與該殯儀館洽談合作可能，並積極尋求增加網點來擴大我們在重慶的殯儀服務覆蓋及提高市場滲透率。鑒於我們於重慶擁有相對完整的業務線，包括守靈、火化、墓園及骨灰龕，我們亦將利用協同效應來提升我們的業務表現。

墓地服務

我們的大部分收益來自墓地服務，佔本期間內總收益的90.2%（去年同期：88.9%）。我們的墓地服務包括出售墓穴及墓園維護服務。出售墓穴是我們墓地服務收益的最大組成部分，佔本期間內我們墓地服務收益的98.3%。下表載列於本期間內我們墓地服務收益的明細，包括按類別劃分的墓地銷售收益及墓園維護服務收益：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		
	數量	收益 (人民幣 千元)	佔墓地 服務收益 百分比	數量	收益 (人民幣 千元)	佔墓地 服務收益 百分比
銷售墓地						
— 定製藝術墓	419	179,110	25.8%	408	140,380	24.6%
— 成品藝術墓	2,362	289,200	41.6%	2,239	234,979	41.2%
— 傳統成品墓	2,765	110,617	16.0%	2,794	108,150	19.0%
— 草坪臥碑墓	486	35,693	5.1%	382	25,306	4.4%
— 綠色環保墓	1,229	10,968	1.6%	593	7,293	1.3%
— 室內葬	2,814	11,208	1.6%	780	8,310	1.5%
— 其他墓地相關服務	—	45,867	6.6%	—	37,510	6.6%
	<u>10,075</u>	<u>682,663</u>	<u>98.3%</u>	<u>7,196</u>	<u>561,928</u>	<u>98.6%</u>
墓園維護服務	<u>—</u>	<u>11,723</u>	<u>1.7%</u>	<u>—</u>	<u>8,228</u>	<u>1.4%</u>
墓地服務收益總計	<u><u>10,075</u></u>	<u><u>694,386</u></u>	<u><u>100.0%</u></u>	<u><u>7,196</u></u>	<u><u>570,156</u></u>	<u><u>100.0%</u></u>

於本期間，我們售出墓穴6,750座，其中不包括3,325座常州棲鳳山陵園及海港福壽園因公益目的以極低價格售出的墓穴。我們所售墓穴數目較去年同期(6,746座墓穴，不包括450座因公益目的以極低價格售出的墓穴)基本持平。

本期間內墓穴(不包括上文所述的公益性的墓穴)的平均售價為每座人民幣93,884元，較去年同期的每座人民幣77,675元增加人民幣16,209元或20.9%。我們的品牌價值不斷的得到鞏固及發掘。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我們擁有14座營運中墓園並自其中13座作為附屬公司賺取收益及1座作為合營公司賺取收益。下表載列於本期間內按墓園劃分的墓地服務收益明細：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	
	收益 (人民幣千元)	佔總收益 百分比	收益 (人民幣千元)	佔總收益 百分比
上海福壽園	294,264	42.4%	245,426	43.1%
海港福壽園	117,631	16.9%	95,638	16.8%
河南福壽園	28,680	4.1%	20,722	3.6%
山東福壽園	27,888	4.0%	19,591	3.4%
合肥大蜀山文化陵園	51,750	7.5%	46,957	8.2%
錦州市帽山安陵	26,253	3.8%	24,806	4.4%
重慶白塔園	11,389	1.6%	16,942	3.0%
梅嶺世紀園	12,812	1.9%	11,567	2.0%
觀陵山藝術陵園	70,479	10.2%	69,714	12.2%
婺源萬壽山陵園	3,730	0.5%	2,781	0.5%
安陽天壽園	2,333	0.3%	644	0.1%
常州棲鳳山陵園	37,198	5.4%	15,368	2.7%
洛陽仙鶴陵園	9,979	1.4%	—	—
墓地服務綜合				
收益總計	694,386	100.0%	570,156	100.0%
合營公司				
墓地服務收益				
淮北方山陵園	2,688	100.0%	1,854	100.0%

去年同期相比，本期間內墓地服務綜合收益總計增加人民幣124.2百萬元或21.8%。本期間內除重慶白塔園外我們經營的所有墓園都實現快速增長。

銷售及服務成本

下表載列於本期間內我們按分部劃分的有關銷售及服務成本的資料：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	
	銷售及 服務成本 (人民幣千元)	佔總銷售及 服務成本 百分比	銷售及 服務成本 (人民幣千元)	佔總銷售及 服務成本 百分比
墓地服務	124,889	81.1%	107,938	79.8%
殯儀服務	27,535	17.9%	26,310	19.5%
其他服務	4,033	2.6%	2,305	1.7%
分部間抵銷	(2,410)	(1.6%)	(1,363)	(1.0%)
總計	154,047	100.0%	135,190	100.0%

我們的銷售及服務成本從去年同期的人民幣135.2百萬元增加人民幣18.9百萬元或13.9%至本期間內的人民幣154.0百萬元。該等增加主要由於我們墓地服務的業務增長。

我們墓地服務的銷售及服務成本包括以下各項：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	
	銷售及 服務成本 (人民幣千元)	佔總銷售及 服務成本 百分比	銷售及 服務成本 (人民幣千元)	佔總銷售及 服務成本 百分比
墓石成本	36,298	29.1%	31,793	29.5%
土地成本	18,896	15.1%	14,228	13.2%
開發成本	40,576	32.5%	31,721	29.4%
稅項	532	0.4%	5,457	5.0%
墓園維護成本	10,060	8.1%	7,683	7.1%
其他墓地相關 服務成本	18,527	14.8%	17,056	15.8%
總計	124,889	100.0%	107,938	100.0%

我們殯儀服務的銷售及服務成本指提供殯儀服務產生的各類開支，包括營運人員薪金、棺木成本及其他配套成本。

我們其他服務的銷售及服務成本指提供其他服務產生的各類開支。

毛利及毛利率

由於上文中所述的因素，我們的毛利從去年同期的人民幣506.4百萬元增加人民幣109.8百萬元或21.7%至本期間內的人民幣616.2百萬元。由於我們致力於提供中國殯葬服務業的最高品質服務，我們保持較高的毛利率。我們將我們的服務作為高端服務進行營銷，我們的福壽園品牌讓我們在定價方面較其他殯葬服務供應商更具優勢。我們本期間內實現的整體毛利率為80.0%，較去年同期的整體毛利率78.9%略微提高。這主要是由於平均售價提高及有效的成本控制使得墓地服務的毛利率提高所致。

下表載列於本期間內我們按分部劃分的毛利及毛利率明細：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	
	毛利 (人民幣千元)	毛利率 (%)	毛利 (人民幣千元)	毛利率 (%)
墓地服務	569,497	82.0%	462,218	81.1%
殯儀服務	46,344	62.7%	43,761	62.5%
其他服務	929	18.7%	620	21.2%
分部間抵銷	(572)	19.2%	(248)	15.4%
總計	616,198	80.0%	506,351	78.9%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下表載列於本期間內我們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主要組成部分的明細：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利息收入	18,854	17,907
政府補助	5,506	4,810
管理服務收入	1,304	1,304
匯兌(虧損)收益	(1,831)	1,752
其他	(52)	237
總計	23,781	26,010

我們的利息收入由去年同期的人民幣17.9百萬元增加人民幣1.0百萬元至本期間的人民幣18.9百萬元，主要是由於平均銀行結餘增加。

我們於本期間內收到政府補助人民幣5.5百萬元，這是地方政府的無條件補助，以鼓勵及獎勵我們對地方經濟的貢獻。

我們錄得匯兌虧損人民幣1.8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本期間末人民幣兌美元及港元升值。

分銷及銷售開支與行政開支

我們的經營開支由去年同期的人民幣232.2百萬元增加人民幣30.6百萬元或13.2%至本期間內的人民幣262.8百萬元，佔本期間內總收益的34.1%（去年同期：36.2%）。增加主要由於：(i)於二零一七年上半年收購的附屬公司洛陽仙鶴陵園的經營開支人民幣3.3百萬元；(ii)本期間內授出的新購股權使得購股權攤銷增加人民幣2.4百萬元；(iii)幾個仍處於啟動階段項目的開工；及(iv)為支持業務增長而令人工成本及其他總體可變開支合理增加所致。

融資成本

本期間內的融資成本包括銀行貸款的利息開支人民幣3.2百萬元（去年同期：人民幣4.2百萬元）及非控股權益貸款的利息開支人民幣0.8百萬元（去年同期：人民幣1.0百萬元）。

非控股權益貸款的利息開支指我們的附屬公司山東福壽園向山東世界貿易中心所借取的股東貸款的利息開支。山東福壽園由本集團與山東世界貿易中心共同投資。除註冊資本外，本集團與山東世界貿易中心亦基於各自的持股百分比通過股東貸款就山東福壽園的土地收購及墓園開發共同向其提供資金。

所得稅開支

根據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的實施條例，我們的中國附屬公司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按25%的稅率繳稅。本期間內，我們的實際企業所得稅稅率為20.7%（去年同期：21.0%），此乃主要由於：(i)重慶安樂服務、重慶安樂殯儀服務及重慶白塔園根據西部大開發的優惠稅項政策按較低的優惠所得稅稅率15%繳稅；(ii)我們就

香港附屬公司的銀行存款獲取利息收入，根據香港稅項規則，該等收入毋須繳納任何所得稅；及(iii)若干附屬公司就已行使購股權作出稅額減免，原因是相關稅務機關同意，本公司授予該等中國附屬公司僱員並獲其行使的購股權，可作為該等附屬公司申報企業所得稅稅款減免的基準。

所得稅開支由去年同期的人民幣61.9百萬元增加人民幣15.4百萬元或25.0%至本期間的人民幣77.3百萬元，主要是由於除稅前溢利因業務增長及受上述因素的不同程度影響而增加。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由於上文所述原因，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由去年同期的人民幣177.9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50.8百萬元或28.6%至本期間的人民幣228.8百萬元。該增加主要是由於：(i)我們墓園及殯儀設施的整體收益增長；(ii)向客戶提供更多價值進而令平均售價及毛利率上升；(iii)有效的成本控制；及(iv)企業所得稅有效稅率下降。

現金流量

下表載列於本期間內我們的綜合現金流量表概要：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以下各項產生(使用)的淨現金		
— 經營活動	322,150	211,520
— 投資活動	126,634	(206,409)
— 融資活動	(81,841)	(113,579)
	<u>366,943</u>	<u>(108,468)</u>
總計	<u>366,943</u>	<u>(108,468)</u>

我們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主要來自殯葬服務業務的所得款項。我們經營活動使用的現金主要用於墓穴開發及建造、銷售及分銷開支、行政開支及其他經營開支。我們經營活動產生的淨現金流量反映我們經調整非現金項目，融資成本，營運資金的變動及稅項影響後的除稅前溢利。本期間內，我們經營活動產生的淨現金為人民幣322.2百萬元，較去年同期增加52.3%。其主要包括營運資金變動前之稅前經營現金流入人民幣414.6百萬元，但部分被下列因素所抵銷：(i)其他營運資金增加人民幣0.6百萬元；及(ii)繳納所得稅人民幣91.9百萬元。

於本期間，我們產生投資活動淨現金人民幣126.6百萬元。這主要是由於：(i)到期時贖回定期存款人民幣182.9百萬元；及(ii)收取利息人民幣20.7百萬元。部分被(i)為收購附屬公司而支付代價人民幣30.2百萬元；及(ii)添置物業及設備支出約人民幣46.5百萬元(主要用於在重慶市璧山區及安徽省宣城市建設墓園及殯儀設施，亦對近年來收購的墓園進行景觀升級及若干殯儀設施進行裝修翻新)所抵銷。

於本期間內，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人民幣81.8百萬元，主要是由於(i)向本公司擁有人支付二零一六年末期股息人民幣48.0百萬元；(ii)向非控股權益支付股息人民幣62.6百萬元；(iii)銀行貸款淨減少人民幣2.5百萬元；及(iv)支付借款利息約人民幣4.0百萬元。其部分由行使若干僱員購股權收取所得款項人民幣35.4百萬元所抵銷。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我們的銀行結餘及現金為人民幣1,605.8百萬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238.9百萬元)，我們的定期存款餘額為人民幣111.0百萬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93.9百萬元)。於可預見的未來，我們預期將利用全球發售的所得款項淨額、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銀行借款及來自其他融資渠道的資金撥付我們的資本支出、營運資金及其他資金需求。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我們的未償還銀行借款為人民幣131.5百萬元，其中借款人民幣68.5百萬元須於一年內償還、人民幣21.0百萬元須於兩年內償還、人民幣20.7百萬元須於三年內償還、人民幣15.0百萬元須於四年內償還及人民幣6.4百萬

元須於五年內償還。該等借款以人民幣計值，須按浮動年利率介乎4.35%至4.998%計息。同時，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我們的一家附屬公司山東福壽園亦向其非控股股東山東世界貿易中心結欠未償還貸款人民幣34.3百萬元，年利率為4.785%，且並無具體的償還計劃。

此外，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我們擁有約人民幣1,600百萬元的已承諾但未使用銀行融資額度。另外，我們還有另一銀行融資額度人民幣500百萬元正在續期過程中。

資產負債比率

資產負債比率以各財政期末的借款總額除以權益總額再乘以100%計算。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我們的資產負債比率為5.1%（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6%）。由於我們良好的營運現金產生能力，故我們的經營一直保持較低的負債比率。儘管我們預期於隨後年度的資本支出將會維持在較高水平，但考慮到我們的銀行結餘及手頭現金，我們估計資產負債比率不會大幅增長。因此，我們面對有限的利率風險。

貨幣風險

我們經營所在的經濟環境是中國及我們的功能貨幣為人民幣。但我們持有若干外幣銀行結餘，這使我們面對外幣風險。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以人民幣、港幣及美元持有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定期存款佔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定期存款總額分別為88.0%、4.2%及7.8%。我們相信，以外幣計值的銀行結餘及若干應付款項的現時水平令我們面對有限及可控制的外幣風險。我們的管理層透過密切監察外幣匯率變動來監控外幣風險。

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

二零一七年一月初，我們完成收購洛陽仙鶴陵園80%股權，總代價為人民幣57.6百萬元。洛陽仙鶴陵園主要提供墓地服務，於河南省洛陽市持有一幅26,000平方米地塊的土地使用權。

於本期間，我們於重慶市璧山區及安徽省宣城市的兩個項目在建設中。預期該兩個項目最早將自二零一七年年底起產生收益，而山東省泰安市的項目於本期間仍處於發展初期。

二零一七年四月十八日，我們與政府運營的江蘇省高郵市殯儀館訂立框架協議，內容有關以「BOT」模式建立高郵市殯儀服務中心。本期間內經已成立一間全資附屬公司，作為殯儀館業務的業務載體。該項合作目前尚處啟動階段。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我們有1,815名(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724名)全職僱員。我們向員工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待遇連同附帶福利，其中我們亦根據適用法律法規向社會保障保險基金作出供款。此外，我們向員工提供培訓及發展課程以及績效花紅，以確保我們的僱員具備必要技能並按其表現獲取薪酬。

資本承諾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我們有關收購附屬公司、土地、其他投資、物業及設備的已訂約但未於財務報表撥備的資本開支約為人民幣50.4百萬元。我們亦已計劃提供約人民幣217.3百萬元用於在所述的宣城市、泰安市、重慶市璧山區收購或新建墓園及殯儀設施。

由於我們積極物色並獲得眾多行業整合機會，故我們預期於二零一七年剩餘月份及以後年份的資本支出將會維持在相對較高水平。

已抵押資產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我們已抵押婺源萬壽山陵園的75%股權及常州棲鳳山陵園的80%股權，用作我們為就相關收購事項提供資金而獲授的若干銀行借款的抵押。除此以外，概無其他資產予以質押或押記。

可用墓園土地

我們的大部分收益來自墓地服務，其中出售墓地佔我們墓地服務收益的最大組成部分。於本期間內，我們消耗了約17,288平方米的土地以產生出售墓地的收益。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我們的總可出售面積約為1.91百萬平方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1.81百萬平方米)，包括於本期間內在重慶市璧山區收購的一塊土地及通過收購洛陽仙鶴陵園80%股權而收購的一塊土地。

於確定各墓園的可出售面積時，我們已估計並剔除不作墓地的有關區域，例如與業務中心、辦公樓、景觀及主要道路有關的地區。有關估計或會不時更新，原因是我們的開發計劃或會不時改進。

或然負債

如過往所披露，我們的其中一家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婺源萬壽山陵園作為被告捲入幾宗法律訴訟。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共有8宗案件待決。

於本期間，人民法院就4宗法律訴訟作出判決。其中，兩宗法律訴訟的二審判決對婺源萬壽山陵園有利。另外兩宗訴訟的判決對婺源萬壽山陵園不利，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該等訴訟涉及索賠金額本息合計約為人民幣30百萬元。由於我們認為判決有失公正，我們已向最高人民法院提出再審申請。我們的再審申請於二零一七年七月五日獲受理。

於本期間，一原告撤銷了一宗法律訴訟，之後又重新提起了訴訟。因此，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婺源萬壽山陵園共有6宗法律訴訟待決(包括我們申請再審的兩宗法律訴訟)，涉及索賠金額本息合計約為人民幣50百萬元。

我們現正採取一切必要措施扭轉判決結果，對訴訟全力辯護。截至本公告日期，經考慮法律意見及此等訴訟的現況，董事認為訴訟最終不大可能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業務營運造成重大不利影響，並認為毋須計提撥備。然而，鑒於訴訟的性質，無法在足夠確定的程度上預測訴訟結果。

報告期後事項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本期間完結後概無其他可能影響本集團的重大事項。

前景

展望未來，作為中國殯葬服務行業的領導者，我們將持續影響和引領中國殯葬行業的現代化改革，推進全國殯葬文化的人文性、公益性和環保性的良性發展。我們將繼續堅持既定的戰略目標，尋覓合適機會，積極對外拓展，整合高度分散的中國殯葬資源，努力擴大市場份額。我們要努力推進已簽約項目的落地，憑藉對殯葬業務的先進理念和專門知識，整合新收購業務，將其提升至我們的標準。與此同時，我們還將推動火化機業務迅速成長為本集團的重要業務板塊，通過大力推行生前契約、創新與政府合作模式的方法增加殯儀業務在本集團的業務佔比。最後，在積極推進各項業務發展的同時，要注重短期利益和長期價值的平衡，以更可持續的步伐把握本集團業務的發展，致力於經營好福壽園這個承載記憶與情感的生命場所，以最好的業績持續回報所有投資者。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本公司股份全球發售（在超額配股權（定義見招股章程）獲行使後）的所得款項淨額（不包括上市相關開支）為約1,758.9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我們已動用約297.8百萬港元於中國收購新土地、約56.5百萬港元建設新殯葬設施、約1,047.8百萬港元併購及收購其他墓園及殯葬設施、以及約46.1百萬港元擴展我們的銷售網絡。其餘所得款項淨額擬按招股章程及其後作出的相關公告所載方式運用。

中期股息

董事會已宣派二零一七年中期股息每股3.24港仙。中期股息預期將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二日(星期五)或之前派付予股東。股息將派付予於二零一七年九月四日(星期一)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七年八月三十一日(星期四)至二零一七年九月四日(星期一)(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該期間將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獲得資格收取中期股息，務請於二零一七年八月三十日(星期三)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將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送達本公司在香港的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至1716室。

董事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標準守則作為公司本身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各董事確認於本期間內已遵守標準守則。

本公司並無知悉有董事於本期間內違反標準守則的事件。

企業管治

本公司充分了解到企業透明度及問責至關重要。本公司致力於達致高水準的企業管治及通過有效的企業管治程序帶領本集團取得更好業績及提升公司形象。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作為公司本身的企業管治守則。董事會認為，本公司於本期間內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守則條文。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本期間內，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均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審核委員會審閱中期業績

本集團於本期間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告已由本公司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聘用協定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的中期財務資料審閱」進行審閱。核數師的獨立審閱報告將載入本公司的中期報告寄予股東。

審核委員會(由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何敏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及羅祝平先生與非執行董事Huang James Chih-Cheng先生組成)已與管理層共同審閱本集團所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政策，以及本集團於本期間的未經審核中期業績。

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刊登綜合中期業績及二零一七年年中期報告

本中期業績公告刊登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fsygroup.com)。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報告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股東及刊登於聯交所及本公司各自的網站。

釋義

「安陽天壽園」	指	一座位於河南省安陽的墓園，由安陽縣五龍民生服務有限公司營運，該公司為一家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
「審核委員會」	指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企業管治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

「常州棲鳳山陵園」	指	一座位於江蘇省常州市的墓園，由常州棲鳳山國際文化陵園有限公司營運，該公司為一家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公告而言，不包括香港、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重慶安樂殯儀服務」	指	重慶安樂殯儀服務有限公司，一家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
「重慶安樂服務」	指	重慶安樂服務有限公司，一家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
「重慶白塔園」	指	一座位於重慶市永川的墓園，由重慶白塔園殯葬開發有限公司營運，該公司為一家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
「本公司」或「福壽園」	指	福壽園國際集團有限公司，一家根據開曼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企業所得稅法」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
「福壽園香港」	指	福壽園集團(香港)有限公司，一家於二零一一年十月十日在香港註冊成立的公司，為本公司的直接持有附屬公司
「全球發售」 或「首次公開發售」	指	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提呈發售其股份，以供香港公眾人士認購以及向美國境外專業及機構投資者配售
「集團」、「本集團」、 「我們」或 「福壽園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觀陵山藝術陵園」	指	一座位於遼寧省鐵嶺市的墓園，由遼寧觀陵山藝術園林公墓有限公司營運，該公司為一家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
「海港福壽園」	指	一座位於上海浦東新區的墓園，由上海南院實業發展有限公司營運，該公司為一家在中國成立的公司並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
「合肥大蜀山文化陵園」	指	一座位於安徽省合肥的墓園，由合肥大蜀山文化陵園有限公司營運，該公司為一家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
「河南福壽園」	指	一座位於河南省新鄭市龍湖鎮的墓園，由河南福壽園實業有限公司營運，該公司為一家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淮北方山陵園」	指	一座位於安徽省淮北市的墓園，由淮北福壽園紀念陵有限責任公司營運，該公司為一家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本公司的合營企業
「錦州市帽山安陵」	指	一座位於遼寧省錦州市的墓園，由錦州市帽山安陵有限責任公司營運，該公司為一家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
「上市」	指	股份於聯交所上市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洛陽仙鶴陵園」	指	洛陽仙鶴紀念陵園有限公司運營的位於河南省洛陽市的墓園，乃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自二零一七年一月起為本公司附屬公司
「梅嶺世紀園」	指	由南昌洪福收購及營運的一座位於江西省南昌市的墓園
「標準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南昌洪福」	指	南昌洪福人文紀念有限責任公司，一家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
「本期間」	指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招股章程」	指	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九日的招股章程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元
「去年同期」	指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山東福壽園」	指	山東福壽園發展有限公司，一家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
「山東世界貿易中心」	指	山東世界貿易中心，為山東福壽園擁有50%權益的股東
「上海福壽園」	指	一座位於上海青浦區的墓園，由上海福壽園實業發展有限公司營運，該公司為一家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美元的普通股
「購股權計劃」	指	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日有條件採納的購股權計劃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平方米」	指	平方米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美國」	指	美利堅合眾國，包括其領土、屬地及受其司法管轄的所有地區
「美元」	指	美國法定貨幣美元
「婺源萬壽山陵園」	指	一座位於江西省婺源的墓園，由婺源縣萬壽山陵園有限公司營運，該公司為一家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
「棗莊山亭興泰」	指	棗莊市山亭興泰殯儀服務有限公司，一家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自二零一六年十一月起為本公司附屬公司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福壽園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白曉江

香港，二零一七年八月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白曉江先生、談理安先生及王計生先生；非執行董事為馬翔先生、陸鶴生先生及Huang James Chih-Cheng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群林先生、羅祝平先生、何敏先生及吳建偉女士。